行動苑起—點亮家鄉的創新提案 2025 苗栗公民行動提案大賞

壹、活動目的

為深化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實作課程成果,並強化地方公共治理的創新提案動能,苑裡鎮公所、苗栗縣政府與教育青年發展署合作辦理「點燃青年行動力:苗栗青年公共事務人才培訓與參與機制建構計畫」,透過多元實作課程,強化青年公共意識,並鼓勵青年透過提案競賽,學習將想法凝鍊為社區改變行動方案,建立青年與公部門之間的對話與合作平台,深化地方政策討論能量。

本計畫於「兒童友善」、「高齡服務」等系列實作演練課程辦理後,辦理「行動苑起—點亮家鄉的創新提案:2025 苗栗公民行動提案大賞」,以地方議題為提案主題,結合全台案例及苑裡鎮地方現場經驗,邀請青年提出可實踐的公共行動提案,共同建構城鎮願景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文化部、苗栗縣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:苗栗縣苑裡鎮公所
- 三、合作單位:全國鄉村花園俱樂部、法律白話文、富邦文教基金會、苗栗縣苑裡鎮山腳國民 小學、苗栗縣樂齡學習示範中心

參、活動說明

- (1) 活動時間: 114年11月8日(六)至11月9日(日)
- (2) 活動地點:全國高爾夫球場國際廳(苗栗縣苑裡鎮石鎮里1鄰1之1號,提供交通補貼與 接駁服務)
- (3) 活動方式:

本次活動設定「兒少友善空間」、「長者活躍老化」、「農業永續觀光」、「韌性城鄉與社區」四大主題,由在地行動者分享地方實際議題,建立青年對議題基礎了解,並針對四大議題邀請該領域專業講師,進行案例分享及提案方法、設計思考培訓。

青年將於現場深入了解議題,並於活動期間完成行動提案初稿,提案內容可包 含但不限於問題意識、工作項目與時程規劃、經費規劃、預期效益等。

透過現場學習、跨域對話與團隊共創,本活動鼓勵青年將觀察化為具體行動,提出兼具創意與可行性的地方公共提案,並由專業評審委員現場評選,給予獎勵金鼓勵,並選拔2組提案,提供行動金及後續實作輔導。

(4) 主題類別:

主題	所涉議題之參考子題	
見少友善環境	校園空間安全與活化、兒童交通平權、兒童表意及公民參與等	
農業永續觀光	農業觀光方案、友善食農推廣、農業資源盤點與媒合(農閒人力、農業人才及農機具等)等	
長者活躍老化	獨居長者關懷、居住安全及預警、失能老化延緩、樂齡教育等	
韌性城鄉與社區	地方災害通報系統升級、災害潛在地區與地點分析、民間資源整合方案、避難場所與物資的資訊普及化、社區自主防災培力等	
其他	其他與苗栗有關之重要議題,例如人本交通	

肆、申請方式

一、申請對象:

- (1) 年齡介於15至45歲之青年。
- (2) 完成苑裡鎮公所之前辦理的議題培力課程及實作演練之青年、兒童參與營隊引導者、敬老志工行動參與者或苗栗縣青諮委員、本年度參與其他教育部青年發展署,或參與其他公共事務行動之青年優先錄取,但如果沒有經驗、有志於公共事務者,也歡迎報名!
- (3) 可以「個人」或「團體」形式報名 參加,團體人數以三人為限。以團體形式報名者,需推派一人為代表人,負責聯繫及各項行政事宜。
- 二、申請期間:即日起至114年11月3日(一)23時59分止
- 三、申請方式:於申請期間完成線上表單填寫:https://forms.gle/tEY47hYCidaQdkY76,並於表單中上傳以下資料:

編號	附件名稱	說明
141寸4年 1	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 同意書	需親自簽名, 電子簽名亦可接受。
附件 2	責任歸屬切結書	需親自簽名, 電子簽名亦可接受。

伍、活動期程

一、活動時間表

活動項目	活動時程	活動說明
競賽公告	1 10/13	競賽活動資訊將於10/16(四)公告於苑裡鎮公所相關 社群平台(含Facebook、Instagram、官網)。
報名截止		請於11/3(一)23:59前填寫報名表單, 逾時不予受理, 主 辦單位收到報名後, 將於5個工作天內回覆是否報名成 功。
提案大賞	11/8-9	於全國高爾夫球場國際會議廳舉辦競賽,活動安排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,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權利。
提案實作	11月	獲得行動金支持之團隊須根據評審意見修正提案執行, 並須於11月完成提案構想之原型測試或小規模實作,並 參與11/22-11/23舉行之青年公共議題協作共創交流會。

二、提案大賞時程表

第一天:11/8(六)			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	
09:00-09:30	報到時間		
09:30-09:45	活動介紹與致詞	苑裡鎮長劉育育	
09:45-10:00	討論暖身		
10:00-12:00	競賽議題分享(在地行動家 × 國內外倡議者)		
12:00-13:00	午餐		

13:00-14:00	 設計思考導入課程∶如何把問題變成行動? 		
14:00-16:30	分組討論	各組桌長	
16:30-17:15	各議題階段成果發表		
17:15-17:30	回饋與隔日活動說明		
第二天:11/9(日)			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	
09:30-11:00	小組精修提案/模擬簡報演練時間		
11:00-12:00	各組輪流簡報發表(每組15分鐘簡報+Q&A)		
12:00-13:00	午休		
13:00-15:00	各組輪流簡報發表(每組15分鐘簡報+Q&A)		
15:00-15:30	茶敘		
15:30-16:30	頒獎典禮		
16:30-17:00	後續追蹤機制與支持管道說明		

陸、獎勵方式

由評審委員依照初賽及決賽評審項目及審查重點進行評選。依下表頒發獎勵金及獎狀:

獎項	名額	獎金/獎勵
行動苑起-點子佳作獎	3組	各組頒發獎狀並獲5,000元獎勵金
行動苑起-點子優選獎	6組	各組頒發獎狀與1萬元獎勵金
行動苑起-行動實踐支 2組		從優選、佳作點子方案中, 甄選2案提供各5萬元 行動補助, 支持該青年隊伍(可加入新成員)於完 成提案構想之原型測試或小規模實作。

柒、評選方式

邀請公部門代表、青諮委員、地方實務工作者與學者專家等擔任評審,以下為評審指標:

評審項目	比重	審查重點
議題切合度	30%	評估團隊計畫是否符合之政策理念並符合苑裡在地需求。
可行性	20%	評估團隊計畫是否具備可行的操作模式。
創新性	20%	評估團隊計畫是否提出突破性或差異化的解決方案。
影響力	20%	評估團隊計畫是否能帶來實際且可量化的社會影響力。
青年主體性及表達力	10%	評估團隊簡報能力是否能夠有效傳達其構想與策略。

捌、參賽規則暨注意事項

- 一、個人或團隊所提供之資料應保證正確並與報名資料相符,不得涉及抄襲、剽竊、仿冒、翻拍、轉貼或其他侵權行為,且須遵守著作權法、專利法、商標法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等法律規定。如有違反本辦法及其他影響本活動公平性行為,經查證屬實,將由團隊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,並取消其申請資格,並追回獎金。
- 二、個人或團隊使用非原創素材時,應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,包括圖片、音樂等相關資料,並符合著作權法之規定。
- 三、個人或團隊之內部分工及權益分配,由團隊自行處理,主辦單位不協助仲裁,亦不負相關責任。獎金分配由得獎隊伍於主辦單位指定期間內,以書面提供團隊代表人之匯款帳號予主辦單位,將依提供之匯款帳號匯入獎金。若未於指定期限內提供匯款帳號,主辦單位將平均分配、暫保留或依法處理該筆獎金。主辦單位不干涉得獎隊伍之獎金分配,請每隊伍自行討論。
- 四、 個人或團隊於本活動所提供之參賽資料均不退件,請自行保留原始檔備查,主辦單位會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辦理。
- 五、個人或團隊須尊重評審之決議,且不得有請託、關說、利誘、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之事情,違規者撤銷參賽權利,不得異議。
- 六、報名參加競賽之個人或團隊, 視同已充分瞭解競賽內容、規範及條款, 團隊成員須尊重此 活動各項規定及評審. 未遵守本活動等徵選規定者視同棄權。
- 七、 本活動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而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,或有未盡之事宜,除法律有相關規定外,主辦單位將保留修改活動辦法、獎項內容與入選資格之權利,無須事前通知,僅於合理時間內儘速公布相關訊息於本活動網站。
- 八、各獎項如經評審會議決議, 得增加、減少或從缺。
- 九、個人或團隊完全本著自願原則參加本次競賽,均視為認同且願遵守本活動辦法及公告之相關規定,如對活動徵選有異議,主辦單位保留進一步補充本次活動徵選辦法規定之意 見及最後決定與解釋之權利。
- 十、入選團隊應依規定課稅、列報所得。團體組應以書面約定額;如為書面約定分配金額,經交付代表領取者受領後,後續分配事宜由團隊成員進行協商,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不予涉入。個人領取金額超過2萬元者,將扣取二代健保費用,匯費自獎勵金額中扣除。